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013569124202538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长白朝鲜族自治县人民法院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长白朝鲜族自治县山明印刷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吉林省本级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吉林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长白朝鲜族自治县山明印刷厂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吉林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长白朝鲜族自治县山明印刷厂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长白朝鲜族自治县山明印刷厂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采购计划-[2025]-03770号	印刷服务【人民法院】	-	印刷材料:印刷纸,印刷工艺:定制,印刷尺寸:A4,印刷数量:1批,其他服务响应:定制	品牌:,印刷材料:印刷纸,印刷工艺:定制,印刷尺寸:A4,印刷数量:1批,其他服务响应:定制	1	批	19700.00	197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9700.00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万玖仟柒佰元整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采购计划-[2025]-03770号	其他印刷服务	1	19700.00	财政性资金	-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白朝鲜族自治县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0807260109000581848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